

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七日
第二十七次通风装置联络小组会议摘录

1	<p><u>预隔热风槽系统</u> 消防处解释草拟的通函将要求预隔热板制造的风槽设置花洒系统，在每隔 3 米风槽距离设置花洒头。有会员担心如果落实执行花洒系统装置，将会引致技术和经济的问题，特别是改装工程项目；此外加装花洒系统的喉管也会带来额外的成本开支及延长工程的进度。鉴于业界有不同意见，消防处会将草拟通函给各会员传阅，然后再作商议。</p>
2	<p><u>持牌处所通风/空气调节控制系统的检查</u> 会员提出数个通风/空气调节控制系统的验收安排草稿图解，消防处将会与业界开会商讨。</p>
3	<p><u>新建筑物在入伙前的防火闸检查</u> 消防处汇报已完成四间新建筑物的防火闸抽查情况。在抽查其中一间新建筑物时发现具有高比例的防火闸存在着安装缺点。消防处已把视察报告呈交屋宇署跟进。</p>
4	<p><u>通风年检证书审查</u> 消防处指出收到的通风年检证书仍有以下错误： i) 发现防火闸「没有法兰」而非「防火闸没有牢固地安装」。 ii) 提供一份通风系统的检查表，而非一份缺点列表。 消防处强调通风年检证书是一份正式的法定文件，通风注册承办商应当清楚和正确地填写这份文件。</p>
5	<p><u>通风系统年检的宣传</u> 消防处最近于各个电台和电视台播放消防安全信息，其中包括「楼宇/处所通风系统应每年进行检查一次」。各会员可向通风系统课索取宣传海报和传单派发给业委会、楼宇/处所的拥有人及公众人士，以协助宣传。</p>